

## 案例警示

# 帮父亲把微信里的毒资提现,获刑!

## 敲黑板:洗钱罪了解一下

本报记者 王小云 通讯员 华萱

## 案情回顾:

“我知道我爸爸贩毒,但我没有参与贩毒,只是帮他把转到我微信上的钱换成了现金,我怎么就构成洗钱罪?”

小立是平阳县人,父亲周克(化名,另案处理)长期贩毒。一次,周克在微信上收到一买家支付的10000元毒资,为了把钱洗白,周克将这笔毒资,通过微信转账的方式,转到了儿子小立的微信账户上。

“我微信账户上来往的钱不少,警察肯定分不清每笔钱的来源,只要我没有参与贩毒就没关系。”小立明知这笔钱是父亲违法所得,仍将这笔钱提现,随后便将此事抛之脑后。

没多久,父亲周克贩毒被抓,小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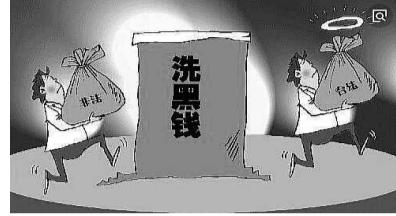
“帮忙洗钱”的事实也浮出水面。

近日,经平阳县检察院提起公诉,小立被平阳县法院以洗钱罪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

## 检察官说法:

为什么本案中,微信转个账,就构成了洗钱罪?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一百九十一条规定,明知毒品犯罪、黑社会性质的组织犯罪、恐怖活动犯罪、走私犯罪、贪污贿赂犯罪、破坏金融管理秩序犯罪、金融诈骗犯罪的所得及其产生的收益,为掩饰、隐瞒其来源和性质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构成洗钱罪:(一)提供资金账户的;(二)协助将财产转移为现金、金融票据、有价证券的;(三)通过转账或者其他结算方式协助资金转移的;(四)协助将资金汇往境外的;



以其他方法掩饰、隐瞒犯罪所得及其收益的来源和性质的。

洗钱的实质是通过一定手段,将犯罪所得及收益合法化。本案中,小立为父亲的犯罪所得提供了账户,后又将钱提现,就符合了洗钱的实质。

银行卡、支付宝等账户是资金往来的重要工具,也是不法分子进行洗钱犯罪的重要载体。大家要保管好自己的各类资金账户,不要随意向他人提供相关信息,也不要用自己的账户替他人转账。

银行卡、支付宝等账户是资金往来的重要工具,也是不法分子进行洗钱犯罪的重要载体。大家要保管好自己的各类资金账户,不要随意向他人提供相关信息,也不要用自己的账户替他人转账。

## 法治漫画



本专栏由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制药厂协办

## 保障健康安全

首批学生3月16日开学后,新疆将为各地学校配齐疫情防控物资,给学生免费发放口罩,以保障复学后中小学生和教职员的健康安全。新华社 徐骏 作

## 生活与法

## 橡木门=橡胶木门?

法官:勿轻信商家承诺,合同明细要厘清

通讯员 余法

## 案情简介:

2018年10月,消费者李先生在杭州某贸易公司花上万元订购一款木门。

当时,商家口头宣称,木门材质为橡木原木。然而安装过程中,李先生发现,木门仅表面为橡木原木贴皮,内部材质却为橡胶木,于是他立即向商家求证木门材质。

然而,商家坚称木门材质为橡木,后经李先生再三追问,商家才称之前沟通过程中表述有误,木门是橡木贴皮的橡胶木材质,行业内橡木原木和橡胶木统称橡木。

李先生认为,商家存在虚假宣传,构成欺诈,便一纸诉状至法院,要求商家退一赔三。但商家辩称,李先生在安装过程中知悉木门是橡木原木贴皮的橡胶木门,仍同意安装,其不存在欺诈,拒绝赔偿。

案件审理过程中,李先生考虑木门已安装完毕,若法院判决,可能涉及到已安装木门拆除、破坏已有装修等问题。李先生表示愿意与商家庭外和解,故法院召集双方进行了调解。

经调解,双方达成一致,由杭州某贸易公司赔偿李先生10000元。

## 法官提醒:

近年来,橡木家具因自然环保、经久耐用已成为消费者家装首选。然而,家装市场上橡木类家具品牌众多、鱼龙混杂,称呼更是五花八门,如橡木、橡胶木、白橡木、红橡木等,普通消费者直呼难以分清。

对此,作为消费者要提高警惕,不轻易相信商家口头承诺,选购产品时可以要求经营者签订合同文本,详细约定产品品类、数量、材质、尺寸、违约责任等,以便为产生纠纷时追索相应权利提供依据。作为商家应诚信为本,保质保量,切忌含糊其辞、夸大宣传,甚至弄虚作假、货不对版。

## 中国信达浙江分公司关于中国(杭州)青春宝集团有限公司的担保债权债务重组处置公告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拟对中国(杭州)青春宝集团有限公司的担保债权进行债务重组处置。截止处置基准日2020年2月29日,该债权总额为19623.18万元,其中本金13465万元,利息6158.18万元。债务人为杭州市下城区美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位于浙江省杭州市,该笔借款担保方式为保证,具体情况见下表。

公告有效期:20个工作日

联系人:杨颖超、张文韬

联系电话:0571-85771373、0571-85774660

联系地址:杭州市延安路528号地标大厦B座9楼913室

电子邮件:yangyingchao@cinda.com.cn,zhangwentao@cinda.com.cn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0571-85774695

对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子邮件:hubo@cinda.com.cn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20年3月17日

公告清单如下(时点:2020年2月29日,单位:人民币元):

特别提示:以上资产信息仅供参考,信达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该债权的有关情况请查阅我公司网站,网址www.cinda.com.cn。”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商业化受托资产处置公告

上海锦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拥有以下《债权清单》所列的1户企业债权,现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接受委托拟对《债权清单》所列债权进行公开处置,现予以公告。

交易条件为:交易对象信誉良好,需一次性支付价款并承担购买债权所带来的风险。

对交易对象的要求为: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且以下人员不得购买: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资产公司工作人员、国有企业债务人管理层以及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等关联人。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止,如有购买意向请以书面形式提出。公告期间同时受理该资产处置有关异议和咨询。

受理公示事项联系人:金经理、张经理

联系电话:0579-85573622

电子邮件:jin\_cy@bankcomm.com

zhangfangbo@bankcomm.com

受理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的举报电话:丁女士0571-87216027

联系地址:义乌市金融商务区福田银座A座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

2020年3月17日

债权清单

本金及利息计算至2020年3月9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务人名称	本金	利息	垫付费用	担保方式	其中		其他情况
						保证情况	质押情况	
1	浙江义乌丰臻工艺品有限公司	7897123.42	2913224.25	30560	抵押+保证	义乌双环玩具有限公司、义乌市伊琳饰品有限公司、吴光跃、张美苏、张功泉、何秀玲、刘玉中、武爱萍	无	青岛市城阳区308国道189号1栋B3-71(建筑面积44.9平方米)、B3-72(建筑面积45.57平方米)、A2-145(建筑面积204.98平方米)

##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黄亿芳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法律及财政部、银监会的有关规定,以及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黄亿芳签署的《债权转让协议》,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将其对下列借款人及其担保人项下享有的全部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主债权、担保债权、违约金债权、利息债权、损失赔偿权)依法转让给黄亿芳。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黄亿芳联合公告通知各借款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黄亿芳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下列借款人及其相应的担保人或其承继人,从公告之日起60日内联系黄亿芳协商还款或债务重组。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13738970511;

黄亿芳联系电话:15261278888;

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黄亿芳

2020年3月17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债权行	借款人名称	债务情况(截至2019年12月1日)			抵押、担保人
			借款合同编号	本金	欠息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义乌分行	义乌市奥克斯纤维有限公司	67626812302015007,676235123020155501,676235123020150085,676235123020155502	5784.25	2064.43	义乌市奥克斯纤维有限公司、义乌市梦柔针织袜业有限公司、季敬斌、黄巧娟
合计				7848.68		

注:1、清单中“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担保人的担保范围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如公告中债务人、合同编号、债权金额、担保人等信息与事实不符的,以签署的合同等法律文件约定为准。

2、本公司清单列示截至2019年12月1日的债权本金余额,借款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给黄亿芳的利息、罚息、违约金及其他应付款按借款合同、担保合同及中国人民银行的有关规定或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方法计算,实际计算与欠息金额不一致,以实际计算为准。已经进入诉讼程序的,并已由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垫付的应由借款人及担保人负担的诉讼费、执行费等以有关法律文书确定的金额为准。

3、若借款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承债主体及/或主管

部门代位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